（上接B427版）

发行对象所取得上市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份因上市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金转增等形式所衍生取得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本次授权董事会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六）募集资金用途

公司拟将募集资金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比例应符合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同时，募集资金的使用应当符合以下规定：

1、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有关环境保护、土地管理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

2、募集资金使用不得为持有财务性投资，不得直接或者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要业务的公司；

3、募集资金项目实施后，不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新增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或者严重影响公司生产经营的独立性；

4、应当投资于科技创新领域的业务。

（七）股票上市地点

本次发行的股票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交易。

（八）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具体事宜

授权董事会在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前提下，全权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有关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或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调整和实施股票发行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发行的实施时间、发行数量、发行价格、发行对象、具体认购办法、认购比例、募集资金规模及其他与发行方案相关的事宜；

2、办理与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与募集资金使用相关的事宜，并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股东会的授权，结合证券市场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情况、实际进度、实际募集资金额等实际情况，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其具体安排进行调整；

3、办理发行申报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根据监管部门的要求，制作、修改、签署、呈报、补充递交、执行和公告与发行相关的材料，回复相关监管部门的反馈意见，并按照监管要求处理与发行相关的信息披露事宜；

4、签署、修改、补充、递交、呈报、执行与发行有关的一切协议，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认购协议、与募集资金相关的重大合同和重要文件；

5、设立发行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办理与此相关的事项；

6、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监管要求和发行情况，办理变更注册资本以及《公司章程》所涉及的工商变更登记或备案；

7、发行完成后，办理新增股份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以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登记、锁定和上市等相关事宜；

8、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发布的新规定、证券监管部门出台的新要求以及政策或市场发生的新变化，相应调整发行具体方案；

9、决定并聘请发行的相关证券服务中介机构，并办理与此相关的其他事宜；

10、在出现不可抗力或其他足以使发行难以实施，以及虽然可以实施但会给公司带来不利后果的情形时，决定延期实施或提前终止发行方案；

11、在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允许的范围内，办理与发行相关的其他事宜。

（九）授权期限

自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的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及办理相关事项的议案》。战略委员会认为：公司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及办理相关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有利于拓宽公司融资渠道、满足业务发展资金需求，助力公司长期战略落地与可持续发展。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的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及办理相关事项的议案》，同意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决定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20%的股票，并办理相关事项。授权期限为自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三、风险提示

本次公司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事项尚需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经2025年年度股东会授权上述事项后，董事会将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在授权有效期内启动简易发行程序以及启动该程序的具体时间。在简易发行程序中董事会需在规定的时限内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申请文件，报请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并需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方可实施。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格兰康希通信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88653　　证券简称：康希通信　　公告编号：2026-013

格兰康希通信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是否需要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否

●日常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本次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是以正常经营业务为基础，以市场价格为定价依据，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关联人形成较大的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格兰康希通信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三次会议，经全体独立董事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并发表书面意见如下：

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是公司日常经营所需，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不存在预计非必要关联交易的情况。日常关联交易的定价依据公允、合理，遵循市场公平交易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该等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公司的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对关联方形成依赖。相关事项符合《公司章程》和《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

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二）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类别和金额

币种：人民币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办公室租赁	上海张江火炬创业园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580.00	96.00	143.87	539.52	92.91	无较大差异

（三）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币种：人民币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上年预计发生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办公室租赁	上海张江火炬创业园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700.00	539.52	无较大差异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人的基本情况

上海张江火炬创业园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范明德

注册资本：65,000.00万元人民币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国有控股）

主要股东：上海浦东科创集团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8-11-03

住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科苑路399号10幢116室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荣科路118号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创业投资（限投资未上市企业）；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物业管理；软件开发；住房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自主展示（特色）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财务咨询；非居住房地产租赁。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的主要财务数据：截至2025年12月31日，总资产414,680.71万元，净资产343,194.78万元。2025年度，营业收入7,884.08万元，净利润28,687.63万元（注：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关联关系：公司前董事邢谱（于2025年11月离任）过去12个月内曾担任上海张江火炬创业园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的董事。

（二）履约能力分析

上海张江火炬创业园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前次同类关联交易执行情况良好，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公司已就上述交易与上海张江火炬创业园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签署合同，并严格按照约定执行。

三、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公司本次预计的关联交易主要为向关联方租赁办公室。交易价格遵循公允定价原则，根据具体合同要求结合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已根据业务开展情况与相关关联方签署具体的交易合同。

四、日常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经营所需发生的交易，为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经常性、持续性关联交易，是公司与关联方之间正常、合法的经济行为，有利于公司正常经营，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价格的制定遵循公平、公开、公正原则，按照市场价格或依据与关联方签订的相关协议进行，未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该日常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其交易行为未对公司主要业务的独立性造成影响，公司不会因此对关联方形成较大的依赖。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董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也已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公司本次预计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具有合理性和必要性，符合公司日常经营所需，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公允，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格兰康希通信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88653　　证券简称：康希通信　　公告编号：2026-014

格兰康希通信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5月21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年度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6年5月21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科苑路399号10幢4层（名义层5层）502室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5月21日

至2026年5月21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3	关于修改《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4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
5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
6	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董事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8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9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进行2026年度中期分红的议案	√
10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及办理相关事项的议案	√

本次股东会将听取《格兰康希通信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提交股东会审议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公告已于2026年4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予以披露。公司将在2025年年度股东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登载《2025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资料》。

2、特别决议议案：2、10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4、5、7、8、9、10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为更好地服务广大中小投资者，确保有投票意愿的中小投资者能够及时参会、便利投票，公司拟使用上证所信息网络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证信息”）提供的股东会提醒服务（即“一键通”），委托上证信息通过智能短信等形式，根据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主动提醒股东参会投票，向每一位投资者主动推送股东会参会邀请、议案情况等信息。投资者在收到智能短信后，可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一键通服务用户使用手册》（链接：https://vote.sseinfo.com/i/yjt_help.pdf）的提示步骤直接投票，如遇网络拥堵等情况，仍可通过原有的交易系统平台和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653	康希通信	2026/5/15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26年5月19日（10:00-12:00，14:00-18:00）

（二）登记地点：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科苑路399号10幢4层（名义层5层）502室。

（三）登记方式：拟现场出席本次股东会的股东或代理人应持下述登记文件在上述时间、地点现场办理登记手续。股东或代理人也可通过电子邮件或信函方式办理登记手续，电子邮件方式请于2026年5月19日18:00前将登记文件扫描件发送至邮箱kctzqb@kxcomtech.com进行登记。信函方式在信函上请注明“股东会”字样，信函以抵达公司的时间为准，须在2026年5月19日18:00前送达。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护照原件，办理登记手续；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有效身份证件/护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1）和受托人身份证/护照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2、企业股东的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护照原件、法定代表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身份证明书、企业营业执照/注册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办理登记手续；企业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其本人身份证/护照原件、授权委托书原件（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1）、企业营业执照/注册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办理登记手续。

3、股东及代理人请在参加现场会议时携带上述证件。上述登记材料均需提供复印件一份，个人登记材料复印件须个人签字，法定代表人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企业公章。

六、其他事项

1、参会股东请提前半小时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2、本次会议预计会期半天，出席本次会议股东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3、联系方式：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科苑路399号10幢4层（名义层5层）502室。

邮编：201203

联系人：彭雅丽、陈玲

电话：021-50479130

邮箱：kctzqb@kxcomtech.com

特此公告。

格兰康希通信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格兰康希通信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5月21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3	关于修改《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4	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5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6	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到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			
7	关于公司董事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8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9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进行2026年度中期分红的议案			
10	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及办理相关事项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88653　　证券简称：康希通信　　公告编号：2026-011

格兰康希通信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格兰康希通信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结合公司经营规模、业绩等实际情况，参考行业、所在地区薪酬水平，制定了2026年度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具体内容如下：

一、适用范围

公司2026年度任期内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限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三、薪酬方案

（一）董事薪酬方案

综合考虑公司效益与股东利益，根据董事身份及工作性质，确定不同的年度薪酬计薪方案：

1、独立董事

独立董事薪酬实行独立董事津贴制，津贴为人民币10万元/年（含税），按月发放。

2、非独立董事

（1）公司董事长以及在公司、各子公司担任职务的非独立董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并按公司相关薪酬管理制度领取薪酬，不领取董事津贴。

（2）不在公司、各子公司担任职务的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报酬或董事津贴。

（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1、在公司及各子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担任的具体职务，并按公司相关薪酬管理制度领取薪酬。

2、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至新的薪酬方案审批通过之日有效。

（三）综合考虑公司效益与股东利益，根据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岗位及工作性质，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中长期激励收入组成。年度薪酬=基本薪酬+绩效薪酬+中长期激励收入，绩效薪酬与公司经营业绩、部门绩效、个人绩效相匹配，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50%。

（四）公司董事长以及在公司、各子公司担任职务的非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按月发放。绩效薪酬的确定和支付以绩效评价为重要依据，其中一定比例的绩效薪酬在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评价后支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其所领薪酬均为税前金额，其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统一由公司代扣代缴。

四、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2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关于〈公司董事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其中，《关于〈公司董事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全体委员回避表决，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联委员回避表决，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的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关于〈公司董事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其中，《关于〈公司董事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全体董事回避表决，将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联董事回避表决，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格兰康希通信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8日

证券代码：688653　　证券简称：康希通信　　公告编号：2026-005

格兰康希通信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规范运作》等规定，格兰康希通信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编制的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格兰康希通信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532）同意注册，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63,680,000股人民币普通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10.50元。

公司募集资金总额为66,864.00万元，扣除尚需支付的承销费用及保荐费用（不含增值税）4,179.89万元之后的余额人民币62,684.11万元，已由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3年11月14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扣除保荐费（前期已支付300.00万元）、审计费及验资费、律师费、信息披露费用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外部费用（不含增值税）2,716.90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59,967.21万元。上述发行募集资金已于2023年11月14日全部到位，并经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于2023年11月14日出具了众会字（2023）第09584号《验资报告》。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20,401.31万元（含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金额（元）
募集资金总额	668,640,000.00
减：券商承销费用及保荐费用（不含增值税）	41,798,880.00
收到募集资金总额	626,841,120.00
加：专户利息收入	3,994,116.69
理财投资收益	8,456,257.74
减：置换预先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16,339,849.08
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额	124,967,383.84
直接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	130,877,424.52
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88,254,987.21
支付部分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	10,829,200.80
购买理财产品	64,000,000.00
专户手续费支出	9,501.87
募集专户2025年12月31日余额	204,013,147.11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一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投向变更及管理与监督等进行了规定，公司严格按照其规定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监管协议情况

公司依照规定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开立了募集资金专户，并于2023年11月3日连同保荐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募集资金监管账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张江支行、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江科技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为了便于募投项目实施，公司于2023年11月3日连同保荐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康希通信科技（上海）有限公司分别与募集资金监管账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江科技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开户单位	募集资金开户银行	账号	金额（元）	账户状态
格兰康希通信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733900311510808	457,497.34	使用中
康希通信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121934481210909	126,330,680.34	使用中
康希通信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江科技支行	97160078801200004734	71,849,506.53	使用中
康希通信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2900000001012010000032	5,375,462.90	使用中
格兰康希通信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张江支行	216510100100131566	/	已注销
格兰康希通信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江科技支行	50131000958896972	/	已注销
格兰康希通信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8110201013001680968	/	已注销
合计			204,013,147.11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5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请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年度，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的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24年11月1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以及公司正常业务开展的情况下，使用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35,000万元（含35,000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12个月（含）、符合要求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等）。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公司于2025年10月2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以及公司正常业务开展的情况下，使用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25,000.00万元（含25,000.00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12个月（含）、符合要求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等）。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2025年度，公司累计取得理财投资收益金额为8,456,257.74元。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人民币64,000,000.00元，具体情况如下：

签约银行名称	理财产品名称	金额(元)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年化收益率	是否赎回
浙商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	浙商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EBG24037DT）	70,000,000.00	2024/10/25	2025/11/24	2.05%	是
招商银行上海分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21天结构性存款产品说明书（产品代码：NSH07234）	200,000,000.00	2025/11/6	2025/11/27	1.70%	是
浦发银行张江科技支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25JG3001期（24天看跌）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1201253001）	82,000,000.00	2025/11/3	2025/11/27	2.29%	是
浦发银行张江科技支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25JG3051期(22天看涨)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1201253051)	80,000,000.00	2025/12/6	2025/12/28	2.04%	是
招商银行上海分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21天结构性存款产品说明书（产品代码：NSH07286）	200,000,000.00	2025/12/7	2025/12/28	1.70%	是
浦发银行张江科技支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25JG3095期(月月滚利12号挂钩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1201253095）	80,000,000.00	2025/12/3	2025/12/31	2.30%	是
招商银行上海分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两层区间35天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NSH07504）	197,000,000.00	2025/12/3	2025/12/31	1.86%	是
浙商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	浙商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EEM25005DT）	20,000,000.00	2025/2/14	2025/3/17	2.05%	是
浙商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	浙商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EEG25006DT）	50,000,000.00	2025/2/14	2025/5/16	2.25%	是
浙商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	浙商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EEG25010DT）	15,000,000.00	2025/3/21	2025/6/20	2.20%	是
浙商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	浙商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EEG25010UT）	5,000,000.00	2025/3/21	2025/4/3	1.70%	是
招商银行上海分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两层区间26天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NSH07677）	175,000,000.00	2025/4/2	2025/4/28	2.00%	是
浦发银行张江科技支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25JG3141期（春日特供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1201253141）	78,000,000.00	2025/4/7	2025/4/30	2.40%	是
浙商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	浙商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EEM25014UT）	8,000,000.00	2025/4/11	2025/5/12	2.05%	是
浙商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	浙商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EEM25020UT）	50,000,000.00	2025/5/23	2025/6/23	2.05%	是
浙商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	浙商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EEG25019DT）	4,000,000.00	2025/5/16	2025/8/15	2.20%	是
浙商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	浙商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EEM25020DT）	2,000,000.00	2025/5/16	2025/6/16	2.05%	是
招商银行上海分行	招商银行智汇系列看跌两层区间24天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FSH07882）	173,000,000.00	2025/5/6	2025/5/30	1.85%	是
浦发银行张江科技支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25JG3196期（3个月早鸟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1201253196）	55,000,000.00	2025/5/19	2025/8/19	2.05%	是
浦发银行张江科技支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25JG3195期（1个月早鸟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1201253195）	20,000,000.00	2025/5/19	2025/6/19	2.00%	是
招商银行上海分行	招商银行智汇系列看跌两层区间27天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FSH08058）	165,000,000.00	2025/6/3	2025/6/30	1.72%	是
浙商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	浙商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EEG25025DT）	40,000,000.00	2025/6/27	2025/9/26	1.90%	是
浙商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	浙商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EEM25025DT）	25,000,000.00	2025/6/27	2025/7/28	1.80%	是
招商银行上海分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30天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NSH08223）	155,000,000.00	2025/7/1	2025/7/31	1.95%	是
浦发银行张江科技支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25JG2267期（月月滚利特供款B）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1201253267）	18,000,000.00	2025/7/1	2025/7/31	2.03%	是
招商银行上海分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23天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NSH08469）	152,000,000.00	2025/8/6	2025/8/29	1.58%	是
浦发银行张江科技支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25JG3233期（月月滚利采矿款B）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1201253233）	17,000,000.00	2025/8/4	2025/8/29	1.80%	是
招商银行上海分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两层区间28天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NSH08602）	52,000,000.00	2025/9/2	2025/9/30	1.64%	是
招商银行上海分行	招商银行智汇系列看涨两层区间14天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FSH08693）	50,000,000.00	2025/9/16	2025/9/30	1.45%	是
浙商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	浙商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EEM25034UT）	6,000,000.00	2025/9/5	2025/10/14	1.80%	是
浙商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	浙商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EEG25025UT）	20,000,000.00	2025/9/5	2025/12/5	1.90%	是
浦发银行张江科技支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25JG3264期（月月滚利特供款C）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1201253264）	57,000,000.00	2025/9/1	2025/9/30	2.00%	是
浙商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	浙商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EEM25030DT）	40,000,000.00	2025/9/30	2025/10/31	1.80%	是
浦发银行张江科技支行	通知存款	15,000,000.00	2025/9/30	2025/10/9	0.75%	是
招商银行上海分行	通知存款	90,000,000.00	2025/8/30	2025/10/9	0.75%	是
招商银行上海分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22天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NSH08747）	50,000,000.00	2025/10/9	2025/10/31	1.50%	是
浦发银行张江科技支行	利多多公司稳利25JG3120期（三层看涨）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1201253120）	70,000,000.00	2025/10/11	2025/10/31	1.60%	是
招商银行上海分行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两层区间25天结构性存款（产品代码：FSH08910）	90,000,000.00	2025/11/3	2025/11/28	1.53%	是
浦发银行张江科技支行	利多多公